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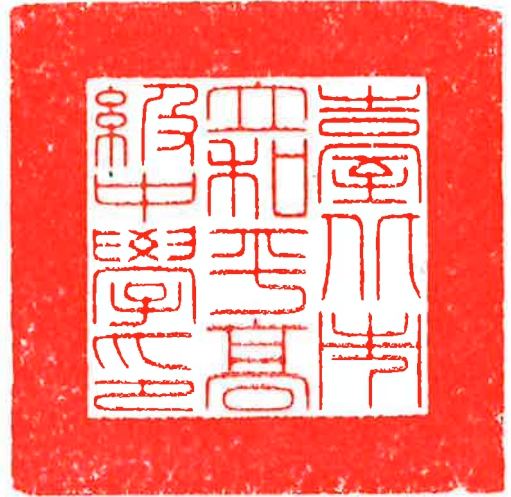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和中人字第1156007469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1次（第3招）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

依據：本校114學年度第17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議辦理。

公告事項：

- 一、高中地球科學科：洪○翔。
- 二、高中藝術生活科（表演藝術）：從缺。
- 三、高中資訊科技科：何○飛。
- 四、國中生物科：許○嚴。
- 五、錄取人員請於115年7月16日（星期四）10時前，攜帶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可之醫療機構健康檢查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檢查，得後補）、身分證及全部學經歷有關證件，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期以棄權論。

校長楊廣銓